

浙江万里扬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万里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6月4日以电子邮件、书面形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并于2017年6月14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董事9名，实际参与董事9名。会议通知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书面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转让杭州万汇通置业有限公司 39%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黄河清、吴月华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同意将全资子公司浙江万融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持有的杭州万汇通置业有限公司 39%股权（人民币 390 万元的出资额）以人民币 1790 万元的价格全部转让给万里扬集团有限公司，转让完成后，浙江万融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不再持有杭州万汇通置业有限公司的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浙江万里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转让杭州万汇通置业有限公司 39%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2017-040）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同意聘任蒋昊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上的《浙江万里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证券事务代表辞职及聘任新的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2017-041）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浙江万里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6 月 15 日